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3
十二、其他说明.....	33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3
(二) 其他.....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8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校创建于1959年，位于山西省晋城市城区北石店镇晋煤集团机关大院内。学校占地面积17021平方米，建筑面积13508平方米。原企业办学，2007年9月起，移交晋城市城区教育局接管。现有教学班53个，在校学生2625名。教职工96名，其中后勤职工3名。下设有教导处、总务处、政教处、教研室、办公室5个处室。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2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1843.44	1827.38	16.06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27.38	本年支出合计	1843.44	1827.38	16.06
上年结转	16.06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843.44	支出总计	1843.44	1827.38	16.06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827.38	1827.38					16.06
205	教育支出	1827.38	1827.38					16.06
20502	普通教育	1827.38	1827.38					16.06
2050202	小学教育	1827.38	1827.38					16.06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43.44	1633.25	210.19
205	教育支出	1843.44	1633.25	210.19
20502	普通教育	1843.44	1633.25	210.19
2050202	小学教育	1843.44	1633.25	210.19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2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843.44	1843.44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27.38	本年支出合计	1843.44	1843.44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6.06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843.44	支出总计	1843.44	1843.44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27.38	1633.25	194.13
205	教育支出	1827.38	1633.25	194.13
20502	普通教育	1827.38	1633.25	194.13
2050202	小学教育	1827.38	1633.25	194.13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33.25	1584.13	49.12
工资福利支出		1458.83	1458.83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90.22	590.22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55.15	55.15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387.53	387.5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50.03	150.03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8.75	18.7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0.95	60.95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8.13	28.1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4.31	4.31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23.20	123.2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40.55	40.55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2		49.12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6		31.26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6		17.8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30	125.30	
离休费	离退休费	14.82	14.82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10.48	110.48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194.13	194.13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区级）	18.90	18.90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困难生补助（区级）	0.05	0.05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专项经费	0.80	0.80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中央）	113.40	113.40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市级）	18.90	18.90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省级）	37.80	37.80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经费（区级）	0.28	0.28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经费（中央）	1.68	1.68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困难生补助（中央）	0.16	0.16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困难生补助（省级）	0.08	0.08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经费（省级）	0.56	0.56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经费（市级）	0.28	0.28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困难生补助（市级）	0.03	0.03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1.22	1.22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16.06	16.06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16.06	16.06		
2025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生均经费	0.71	0.71		
2025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卫生间改造	15.35	15.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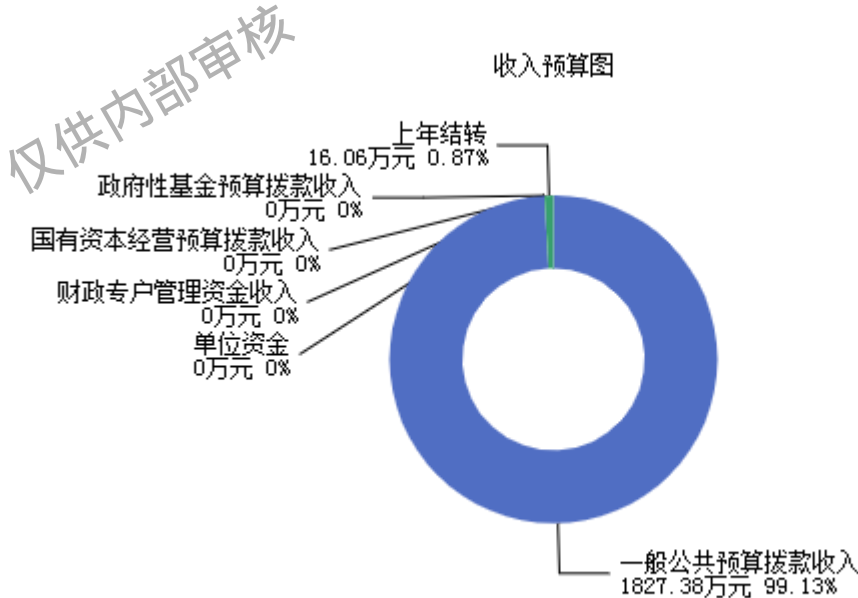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预算收入总计1,843.4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827.38万元，上年结转16.06万元，比上年增加102.20万元，增长5.87%，主要原因是2025年9月新招录8名教师，工资福利预算收入增加，其他社保经费收入也随之增加，人员经费收入增加120.28万元，增长8.22%；公用经费收入较上年增加5.49万元，增长12.58%；学校班级由2025年的50个班增加到53个班，增加3个班，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收入也增加，增加12.744万元，增长6.74%；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1,843.4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827.38万元，上年结转16.06万元，比上年增加102.20万元，增长5.87%，主要原因是教职工人数增长，工资福利预算支出增加，其他社保经费支出也随之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120.28万元，增长8.22%；公用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5.49万元，增长12.58%；学校班级由2025年的50个班增加到53个班，增加3个班，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收入也增加，增加12.744万元，增长6.74%。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预算收入1,843.4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27.38万元，占99.1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16.06万元，占0.8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支出预算1843.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33.25万元，占88.60%；项目支出210.19万元，占11.4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843.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43.4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827.3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6.06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843.44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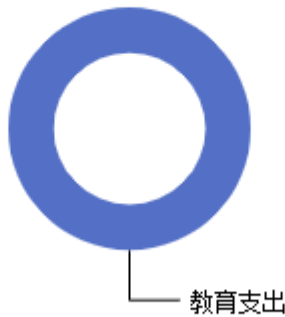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827.38万元，比上年增加90.46万元，增长5.21%。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827.3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1,827.38万元，占100.00%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633.2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84.13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退休费、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49.1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本单位本年度未编报整体绩效。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4个，共计金额194.13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1.22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3个，涉及金额192.91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4个，涉及项目金额194.13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92.36%。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1.22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3个，涉及项目金额192.91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中央)										
项目名称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主管部门及代码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34,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3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3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34,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现有学生2625人,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每人每年720元,共计1890000元,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1)办公设备(桌椅)、图书购置:计划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4台,单价4499元;教室考试一体机8套,单价22000元;普通打印机(A4)8台,单价990元;打印复印机3台,单价1500元;悦享厅LED显示屏4平方米,单价1800元;图书1400册,单价10元;一年级课桌椅500套,单价300元;合计金额377,616元;(2)维修费:用于全年不少于5次的零星维修,计划金额300000元。(3)培训费:用于全年不少于15名教师的培训94500元;(4)用于水电费30000元;日常办公费支出407884元;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义务教育经费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生人数增长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民生工程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设备在第二季度4-6月份进行采购;认真执行上级部门组织的教师培训任务;零星维修维修费不定期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2625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2625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	4台	≥2625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学生人数	≥2625人	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	4台	一年级课桌椅	500套	一年级课桌椅	500套
			教室考试一体机	8套	普通打印机(A4)	8台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5次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	≥5次
			普通打印机(A4)	8台	悦享厅LED显示屏	4平方米	普通打印机(A4)	8台	普通打印机(A4)	8台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5次	图书	1400册	打印复印机	3台	打印复印机	3台
			悦享厅LED显示屏	4平方米	一年级课桌椅	500套	悦享厅LED显示屏	4平方米	悦享厅LED显示屏	4平方米
			图书	1400册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图书	1400册	图书	1400册
			一年级课桌椅	500套	打印复印机	3台	教室考试一体机	8套	教室考试一体机	8套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	100%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	100%
		打印复印机	3台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设备采购时间	第二季度	设备采购时间	第二季度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	根据预算开展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	根据预算开展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设备采购时间	第二季度	设备采购时间	第二季度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根据预算开展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根据预算开展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水电费	≤900000元	维修费	≤300000元	维修费	≤300000元		
	水电费	≤900000元	培训费	≤945000元	购置费	≤377616元	购置费	≤377616元		
	培训费	≤945000元	办公费	≤407884元	水电费	≤900000元	水电费	≤900000元		
	办公费	≤407884元	维修费	≤300000元	办公费	≤407884元	办公费	≤407884元		
	维修费	≤300000元	购置费	≤377616元	培训费	≤945000元	培训费	≤945000元		
购置费	≤377616元	生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生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生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193727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市級)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9,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9,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区)级财政资金	189,000	市(区)级财政资金	189,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现有学生2825人,根据《省政府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小学生生均补助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每人每年720元,共计1890000元,生均公用经费主要用于:(1)办公设备(桌椅)、图书购置;计划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4台,单价4499元;教室一体机8套,单价22000元;普通打印机(A4)8台,单价990元;打印复印机2台,单价1500元;教室LED显示屏4平方米,单价1800元;图书1400册,单价10元;一年级课桌椅500套,单价300元;合计金额377,616元;(2)维修费:用于全年不少于3次的零星维修,计划金额300000元。(3)培训费:用于全年不少于15名教师的培训94500元;(4)用于水电费90000元;日常办公费支出407884元;(5)劳务费:用于约32名劳务人员的劳务费220000元。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0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0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合同,保障双方权益;(四)资产由财务负责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设备在第三季度4-6月份进行采购;认真执行上级部门组织的教师培训任务;按季度支付劳务费给劳务公司,由其代表劳务人员工资;零星维修维修费不定期开展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维持教学正常运转,保障2825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教学正常运转,保障2825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教室一体机 4台 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 4台 一年级课桌椅 500套 图书 1400册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3次 教室LED显示屏 4平方米 劳务人员数 ≥32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劳务人数 ≥2825人 普通打印机(A4) 8台 打印复印机 2台 零星维修次数达标率 100% 经费补助达标率 100%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购置教室一体机 4台 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 4台 一年级课桌椅 500套 图书 1400册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3次 教室LED显示屏 4平方米 劳务人员数 ≥32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劳务人数 ≥32人 一年级课桌椅 500套 普通打印机(A4) 8台 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 4台 打印复印机 2台 零星维修次数达标率 100% 经费补助达标率 100%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时间 第一季度 培训培训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根据需求开展 劳务费拨付时间 按月 生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水电费 ≤90000元 劳务费 ≤620000元 办公费 ≤407884元 维修费 ≤300000元 设备购置费 ≤377616元 培训费 ≤94500元	设备采购时间 第一季度 培训培训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根据需求开展 水电费 ≤90000元 劳务费 ≤620000元 办公费 ≤407884元 维修费 ≤300000元 设备购置费 ≤377616元 培训费 ≤94500元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时间 第一季度 培训培训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根据需求开展 劳务费拨付时间 按月 生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水电费 ≤90000元 劳务费 ≤620000元 办公费 ≤407884元 维修费 ≤300000元 设备购置费 ≤377616元 培训费 ≤94500元	设备采购时间 第一季度 培训培训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根据需求开展 水电费 ≤90000元 劳务费 ≤620000元 办公费 ≤407884元 维修费 ≤300000元 设备购置费 ≤377616元 培训费 ≤94500元	
		成本指标	设备采购时间 第一季度 培训培训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根据需求开展 劳务费拨付时间 按月 生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水电费 ≤90000元 劳务费 ≤620000元 办公费 ≤407884元 维修费 ≤300000元 设备购置费 ≤377616元 培训费 ≤94500元	设备采购时间 第一季度 培训培训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根据需求开展 水电费 ≤90000元 劳务费 ≤620000元 办公费 ≤407884元 维修费 ≤300000元 设备购置费 ≤377616元 培训费 ≤94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利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可持續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经济利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可持續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193358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8,000	年度资金总额:	37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78,000	省级财政资金	37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现有学生2625人,根据《省政府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每人每年720元,共计1890000元。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1)办公设备(家具)、图书购置;计划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4台,单价4499元;购置教师一体机3套,单价22000元;普通打印机(A4)8台,单价990元;打印复印机3台,单价1500元;悦美厅LED显示屏4平方米,单价1800元;图书1400册,单价10元;一年级课桌椅500套,单价300元;合计金额377,616元;(2)维修费:用于全年不少于3次的零星维修,计划金额300000元。(3)培训费:用于全年不少于15名教师的培训94500元;(4)用于水电费90000元;日常办公费支出407884元;(5)劳务费:用于约32名劳务人员的劳务费620000元。设备购置费1500-1700元/台。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义务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合同,保障双方权益;(四)资产由财务室负责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设备在第二季度4-6月份进行采购;认真落实上级部门组织的教师培训任务;按季度支付劳务费给劳务派遣公司,由该代表劳务人员工资;零星维修根据报修不及时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625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625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	购置教室考试触控一体机	3台	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	4台	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	4台	学生人数	≥2625人
					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	4台	一年级课桌椅	500套	图书	1400册	图书	1400册
					一年级课桌椅	500套	图书	1400册	图书	1400册	图书	1400册
					图书	1400册	图书	1400册	图书	1400册	图书	1400册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5次	悦美厅LED显示屏	4平方米	悦美厅LED显示屏	4平方米	悦美厅LED显示屏	4平方米
					悦美厅LED显示屏	4平方米	悦美厅LED显示屏	4平方米	悦美厅LED显示屏	4平方米	悦美厅LED显示屏	4平方米
					劳务人员数	≥32人	劳务人员数	≥32人	劳务人员数	≥32人	劳务人员数	≥32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学生人数	≥2625人	学生人数	≥2625人	学生人数	≥2625人	学生人数	≥2625人
					普通打印机(A4)	8台	普通打印机(A4)	8台	普通打印机(A4)	8台	普通打印机(A4)	8台
			打印复印机	3台	打印复印机	3台	打印复印机	3台	打印复印机	3台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时间	第二季度	设备采购时间	第二季度	设备采购时间	第二季度	设备采购时间	第二季度	设备采购时间	第二季度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根据报修开展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根据报修开展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根据报修开展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根据报修开展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根据报修开展			
劳务费拨付时间	按月	劳务费拨付时间	按月	劳务费拨付时间	按月	劳务费拨付时间	按月	劳务费拨付时间	按月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生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生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生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生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水电费	≤90000元	水电费	≤90000元	水电费	≤90000元	水电费	≤90000元	水电费	≤90000元			
劳务费	≤620000元	劳务费	≤620000元	劳务费	≤620000元	劳务费	≤620000元	劳务费	≤620000元			
办公费	≤407884元	办公费	≤407884元	办公费	≤407884元	办公费	≤407884元	办公费	≤407884元			
维修费	≤300000元	维修费	≤300000元	维修费	≤300000元	维修费	≤300000元	维修费	≤300000元			
设备购置费	≤377616元	设备购置费	≤377616元	设备购置费	≤377616元	设备购置费	≤377616元	设备购置费	≤377616元			
培训费	≤94500元	培训费	≤94500元	培训费	≤94500元	培训费	≤94500元	培训费	≤94500元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續影响	可持續影响	可持續影响	可持續影响	可持續影响	可持續影响	可持續影响	可持續影响	可持續影响	可持續影响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教师满意度	服务对象	教师满意度	服务对象	教师满意度	服务对象	教师满意度	服务对象	教师满意度			
总办	≥95%	总办	≥95%	总办	≥95%	总办	≥95%	总办	≥95%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193051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城区(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均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800		年度资金总额: 16,8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16,8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16,8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薄弱环节建设和改善薄弱地区办学条件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事权财权意见,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经省财政厅批准,特准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从2026年起由每年每年6000元提高至7000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所需经费由中央、省、市、区比例60%:20%:10%:10%分担,2026年下达4名随班就读残疾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薄弱环节建设和改善薄弱地区办学条件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事权财权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支付日常办公费。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生	≥4人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	≥3项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项数	≥3项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	≥4人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办公费	≤28000元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	7000元/生/年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经费标准	7000元/生/年		办公费	≤28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顺利完成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095124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经费(市级)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00	年度资金总额:	2,799.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	2,800	市县(区)财政	2,799.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为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权意见,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经国务院批准,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从2026年起由每年6000元提高至7000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所需经费由中央、省、市、区比例60%:20%:10%:10%分担,2026年下达4名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共计2.8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日常办公费。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为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权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严格按照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文件要求支出及学校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支付日常办公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	≥4人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	≥4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项数	≥3项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项数	≥3项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经费标准	7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经费标准	7000元/生/年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8000元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经费标准	7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经费标准	7000元/生/年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8000元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顺利完成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顺利完成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满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5172845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经费(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600		年度资金总额:	5,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600		省级财政资金	5,6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为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政意见,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经晋晋委批准,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从2026年起由每生每年6000元提高至7000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所需经费由中央、省、市区比例60%:20%:10%:10%分担,2026年下达4名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共计2.8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日常办公费。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为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政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严格按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文件要求支出及学校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支付日常办公费。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	≥4人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学	≥4人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项数	≥3项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涉及工	≥3项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经费标	7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	70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经济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	保障	经济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满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200		年度资金总额:		12,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现有符合条件的遗属1人,根据规定,应按遗属户口所在地当年低保的80%发放遗属补助,标准为690元/月/人,1人全年8280元;符合遗属住老取暖补贴1人,根据已故职工在职期间的岗位标准发放取暖费,标准为3920元/年;两项合计12200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晋城市城区财政局关于转发《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城人社【2019】7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规定发放遗属补助,保障已故职工遗属的基本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城人社【2019】79号)要求发放;由单位核实遗属人员信息,核实无误后进行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①11月份,1名遗属人员持本人与近期报刊杂志的合照,提交到我单位,财务审核后一次性发放。②遗属补助每半年发放一次(7月、11月),取暖费11月份一次性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我单位遗属人员发放补助及取暖费,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				对我单位遗属人员发放补助及取暖费,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遗属补助人员		1人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遗属		1人		
					符合领取取暖费的遗属人		1人				符合领取取暖费		1人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		100%		
					遗属补助对象条件符合率		100%				遗属补助对象条		100%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7月、11月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		7月、11月				
			取暖费发放时间		11月				取暖费发放时间		11月				
	成本指标		遗属取暖费标准		3920元/年		成本指标		遗属取暖费标准		3920元/年				
			遗属补助标准		≤690元/月/人				遗属补助标准		≤690元/月/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遗属生活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			遗属生活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0090750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经费(区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00	年度资金总额:	2,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政意见。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经国务院批准,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从2026年起由每年6000元提高至7000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所需经费由中央、省、市、区比例60%:20%:10%:10%分担,2026年下达4名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共计2.8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日常办公费。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政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支付日常办公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	≥4人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涉及工	≥3项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项数	≥3项		义务教育随班就	≥4人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办公费	≤28000元	成本指标	办公费	≤28000元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经费标	7000元/生/年		随班就读残疾学	70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顺利完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满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094449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困难生补助(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62.5		年度资金总额:		1,56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6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62.5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从2019年秋季开始对义务教育非寄宿生中四类家庭学生(建档立卡贫困户、特殊供养家庭学生、低保学生、残疾学生)发放生活补贴,我校春季预计补助非寄宿生中四类学生5人,秋季预计补助非寄宿生中四类学生5人,每人每学期补助312.5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转发〈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学生资助资金发放有关工作的通知〉、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发放到位,可以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建立了专门档案资料,一人一档,并认真收集了学生的银行卡及开户信息(请退银行卡的学生使用学生法定监护人的银行卡。)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全年分2次发放,5月、11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秋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秋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春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5月、11月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5月、11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312.5元/生/学期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312.5元/生/学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缓解四类学生家庭经济压力	缓解	社会效益	缓解四类学生家	缓解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学生及家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193456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困难生补助(市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2.5		年度资金总额:		31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2.5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2.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从2019年秋季开始对义务教育非寄宿生中四类家庭学生(建档立卡贫困户、特殊供养家庭学生、低保学生、残疾学生)发放生活补贴,我校春季预计补助非寄宿生中四类学生5人,秋季预计补助非寄宿生中四类学生5人,每生每学期补助312.5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转发〈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学生资助资金发放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发放到位,可以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建立了专门档案资料,一人一档,并认真收集了学生的银行卡及开户信息(通过银行开卡的学生使用学生法定监护人的银行卡。)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全年分2次发放,5月、11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秋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秋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5月、11月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5月、11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312.5元/生/学期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312.5元/生/学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缓解四类学生家庭经济压力	缓解	社会效益	缓解四类学生家	缓解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学生及家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5174654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困难生补助(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81.25	年度资金总额:	781.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781.25	省级财政资金	781.25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从2019年秋季开始对义务教育非寄宿生中四类家庭学生(建档立卡贫困户、特殊供养家庭学生、低保学生、残疾学生)发放生活补贴,我校春季预计补助非寄宿生中四类学生5人,秋季预计补助非寄宿生中四类学生5人,每生每学期补助312.5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转发〈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学生资助资金发放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发放到位,可以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建立了专门档案资料,一人一档,并认真收集了学生的银行卡及开户信息(确无银行卡的学生使用学生法定监护人的银行卡。)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全年分2次发放,5月、11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秋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秋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春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	100%
			受补助学生条件符合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5月、11月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5月、11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312.5元/生/学期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312.5元/生/学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缓解四类学生家庭经济压力	缓解	社会效益	缓解四类学生家	缓解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学生及家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192950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困难生补助(区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68.75	年度资金总额:	468.7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8.75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8.7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从2019年秋季开始对义务教育非寄宿生中四类家庭学生(建档立卡贫困户、特殊供养家庭学生、低保学生、残疾学生)发放生活补贴,我校春季预计补助非寄宿生中四类学生5人,秋季预计补助非寄宿生中四类学生5人,每生每学期补助312.5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转发〈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学生资助资金发放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发放到位,可以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建立了专门档案资料,一人一档,并认真收集了学生的银行卡及开户信息(确无银行卡的学生使用学生法定监护人的银行卡。)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全年分2次发放,5月、11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秋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秋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5月、11月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5月、11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312.5元/生/学期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312.5元/生/学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缓解四类学生家庭经济压力	缓解	社会效益	缓解四类学生家	缓解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193928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城区(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8,000	市县(区)财政资	8,000			
	金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晋城市城区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关于调整《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专项经费拨付办法》的通知 离退工字【2023】6号设立该项目,本单位现有1个离退休党支部,13余名党员,年总经费8000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1)离退休党员老干部购买学习资料,购置办公用品、开展主题教育或党日活动及日常参观学习经费等,确保每个离退休党员老干部处于党组织的教育管理服务之中;(2)支部书记1人、补助标准150元/月,组织委员、纪检委员各1人,补助标准100元/月,全年12个月合计金额4200元。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城区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关于调整《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专项经费拨付办法》的通知 离退工字【2023】6号;《关于提高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标准的通知》(晋市老字【2022】2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保证退休党支部科学、规范、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共晋城市城区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关于调整《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专项经费拨付办法》的通知(离退工字【2023】6号);《关于提高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标准的通知》(晋市老字【2022】20号)由离退休党支部组织开展活动,经费由财政统一报销。						
项目实施计划	七一、十一开展党日活动,每月开展主题教育活动,按照购置学习资料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建立和完善离退休党支部,保障退休党支部运行,确保每个退休干部都处于党组织的教育管理服务之中,始终做到离岗不离党,退休不褪色。			建立和完善离退休党支部,保障退休党支部运行,确保每个退休干部都处于党组织的教育管理服务之中,始终做到离岗不离党,退休不褪色。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主题教育活动	≥2次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主题教育活动	≥2次
			党员活动次数	≥2次		离退休党支部数量	1个
			支委委员人数	≥13人		党员活动次数	≥2次
			离退休党支部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开展活动离退休党员覆盖	≥90%		开展活动离退休党员覆盖	≥90%
	时效指标	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及时性	及时	
		党员活动开始时间	七一、十一		党员活动开始时间	七一、十一	
	成本指标	党支部党务工作者补助	≤150元/人/月	成本指标	党支部党务工作者补助	≤15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退休党支部运行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退休党支部运行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退休党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退休党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9153352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3508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

（二）其他

本单位无其他说明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中央)									
项目名称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主管部门及代码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34,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3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3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34,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现有学生2625人,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控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每人每年720元,共计1890000元,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1)办公设备(桌椅)、图书购置:计划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4台,单价4499元;教室考试一体机8套,单价22000元;普通打印机(A4)8台,单价990元;打印复印机3台,单价1500元;悦享厅LED显示屏4平方米,单价1800元;图书1400册,单价10元;一年级课桌椅500套,单价300元;合计金额377,616元;(2)维修费:用于全年不少于5次的零星维修,计划金额300000元。(3)培训费:用于全年不少于15名教师的培训94500元;(4)用于水电费30000元;日常办公费支出407884元;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义务教育经费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生人数维持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民生工程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设备在第二季度4-6月份进行采购;认真执行上级部门组织的教师培训任务;零星维修推修费不定期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2625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2625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	4台	数量指标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学生人数	≥2625人		一年级课桌椅	500套	
				教室考试一体机	8套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	≥5次	
				普通打印机(A4)	8台		学生人数	≥2625人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5次		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	4台	
				悦享厅LED显示屏	4平方米		普通打印机(A4)	8台	
				图书	1400册		打印复印机	3台	
				一年级课桌椅	500套		悦享厅LED显示屏	4平方米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图书	1400册	
		打印复印机		3台	教室考试一体机		8套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	100%		
			设备采购时间	第二季度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	100%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	根据推修开展					
成本指标	设备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设备采购时间	第二季度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根据推修开展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生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	及时				
	水电费	≤900000元		维修费	≤300000元				
	培训费	≤945000元		购置费	≤377616元				
办公费	≤407884元	水电费	≤900000元						
维修费	≤300000元	办公费	≤407884元						
购置费	≤377616元	培训费	≤945000元						
生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生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續影响			可持續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5%	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5%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193727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市級)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9,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9,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区)级财政资金	189,000	市(区)级财政资金	189,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现有学生2825人,根据《省政府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学生生均补助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每人每年720元,共计1890000元,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1)办公设备(桌椅)、图书购置;计划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4台,单价4499元;教室一体机8套,单价22000元;普通打印机(A4)8台,单价990元;打印复印机2台,单价1500元;优莱行LED显示屏4平方米,单价1800元;图书1400册,单价10元;一年级课桌椅500套,单价300元;合计金额377,616元;(2)维修费:用于全年不少于3次的零星维修,计划金额300000元。(3)培训费:用于全年不少于15名教师的培训94500元;(4)用于水电费90000元;日常办公费支出407884元;(5)劳务费:用于约32名劳务人员的劳务费220000元。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0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0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合同,保障双方权益;(四)资产由财务负责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设备在第二季度4-6月份进行采购;认真执行上级部门组织的教师培训任务;按季度支付劳务费给劳务公司,由其代表劳务人员工资;零星维修维修费不定期开展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维持教学正常运转,保障2825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教学正常运转,保障2825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数量指标	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	4台	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	4台
					购置教师用一体机	8套	购置教师用一体机	8套
					购置普通打印机(A4)	8台	购置普通打印机(A4)	8台
					购置复印机	2台	购置复印机	2台
					图书	1400册	图书	1400册
					优莱行LED显示屏	4平方米	优莱行LED显示屏	4平方米
					课桌椅	500套	课桌椅	500套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3次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3次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32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32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32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32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32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32人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设备采购时间	第二季度	设备采购时间	第二季度				
	设备采购时间	及时	设备采购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零星维修工程完成时间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完成时间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完成时间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完成时间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完成时间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完成时间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完成时间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完成时间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完成时间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生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水电费	≤90000元	水电费	≤90000元				
	劳务费	≤620000元	劳务费	≤620000元				
	办公费	≤407884元	办公费	≤407884元				
	维修费	≤300000元	维修费	≤3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利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经济利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生态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可持续发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可持续发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可持续发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可持续发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193258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37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7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现有学生2625人,根据《省政府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每人每年720元,共计1890000元。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1)办公设备(家具)、图书购置;计划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4台,单价4499元;购置教师一体机3套,单价22000元;普通打印机(A4)8台,单价990元;打印复印机3台,单价1500元;悦美厅LED显示屏4平方米,单价1800元;图书1400册,单价10元;一年级课桌椅500套,单价300元;合计金额377,616元;(2)维修费:用于全年不少于3次的零星维修,计划金额300000元。(3)培训费:用于全年不少于15名教师的培训94500元;(4)用于水电费90000元;日常办公费支出407884元;(5)劳务费:用于约32名劳务人员的劳务费620000元。设备购置费1500-1700元/台。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义务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合同,保障双方权益;(四)资产由财务室负责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设备在第二季度4-6月份进行采购;认真落实上级部门组织的教师培训任务;按季度支付劳务费给劳务派遣公司,由该代表劳务人员工资;零星维修根据报修不及时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625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625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教室考试触控一体机
	购置教师用台式电脑	4台	一年级课桌椅	500套	图书	1400册				
	一年级课桌椅	500套	图书	1400册	劳务人员数	≥32人				
	图书	1400册	悦美厅LED显示屏	4平方米	悦美厅LED显示屏	4平方米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5次	劳务人员数	≥32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悦美厅LED显示屏	4平方米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5人	普通打印机(A4)	8台				
	质量指标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设备采购时间	第二季度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参与培训教师到位率	100%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根据报修开展
		设备采购时间	第二季度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根据报修开展		劳务费拨付时间	按月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零星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根据报修开展	劳务费拨付时间	按月		平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劳务费拨付时间	按月	平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水电费		≤90000元	
成本指标	平均公用经费	720元/生	水电费	≤90000元	劳务费	≤620000元	办公费	≤407884元		
	水电费	≤90000元	劳务费	≤620000元	办公费	≤407884元	维修费	≤300000元		
	劳务费	≤620000元	办公费	≤407884元	维修费	≤300000元	设备购置费	≤377616元		
	办公费	≤407884元	维修费	≤300000元	设备购置费	≤377616元	培训费	≤94500元		
	维修费	≤300000元	设备购置费	≤377616元	培训费	≤94500元	经济收益			
	设备购置费	≤377616元	培训费	≤94500元	经济收益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193051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城区(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均经费(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800		年度资金总额: 16,8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16,8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16,8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教育部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薄弱环节建设和校外培训机构治理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行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事权财权意见,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经省财政厅批准,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从2026年起由每年每年6000元提高至7000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所需经费由中央、省、市、区比例60%:20%:10%:10%分担,2026年下达4名随班就读残疾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教育部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薄弱环节建设和校外培训机构治理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行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事权财权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支付日常办公费。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生	≥4人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	≥3项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项数	≥3项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	≥4人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办公费	≤28000元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	7000元/生/年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均经费标准	7000元/生/年		办公费	≤28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顺利完成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095124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经费(市级)								
项目名称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主管部门及代码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属性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00		年度资金总额:			
项目资金(元)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2,799.5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0			
	市县(区)财政	2,800	市县(区)财政	2,799.5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为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权意见,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经国务院批准,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从2026年起由每年6000元提高至7000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所需经费由中央、省、市、区比例60%:20%:10%:10%分担,2026年下达4名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共计2.8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日常办公费。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为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权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严格按照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文件要求支出及学校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支付日常办公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	≥4人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	≥4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项数	≥3项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项数	≥3项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经费标准	7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经费标准	7000元/生/年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顺利完成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顺利完成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满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5172845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均经费(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600	年度资金总额:	5,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600	省级财政资金	5,6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为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政意见,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经晋务院批准,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从2026年起由每年6000元提高至7000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所需经费由中央、省、市区比例60%:20%:10%:10%分拨,2026年下达4名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共计2.8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日常办公费。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为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政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严格按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文件要求支出及学校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支付日常办公费。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	≥4人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学	≥4人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项数	≥3项		资金使用涉及工	≥3项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	100%
			办公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办公费支付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经费标	7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随班就读残疾学	7000元/生/年
	办公费		≤28000元	办公费		≤28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顺利完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满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5172232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200		年度资金总额:		12,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现有符合条件的遗属1人,根据规定,应按遗属户口所在地当年低保的80%发放遗属补助,标准为690元/月/人,1人全年8280元;符合遗属住老取暖补贴1人,根据已故职工在职期间的岗位标准发放取暖费,标准为3920元/年;两项合计12200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晋城市城区财政局关于转发《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城人社【2019】7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规定发放遗属补助,保障已故职工遗属的基本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城人社【2019】79号)要求发放;由单位核实遗属人员信息,核实无误后进行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①11月份,1名遗属人员持本人与近期报刊杂志的合照,提交到我单位,财务审核后一次性发放。②遗属补助每半年发放一次(7月、11月),取暖费11月份一次性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我单位遗属人员发放补助及取暖费,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				对我单位遗属人员发放补助及取暖费,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遗属补助人员		1人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遗属		1人		
					符合领取取暖费的遗属人		1人				符合领取取暖费		1人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		100%		
					遗属补助对象条件符合率		100%				遗属补助对象条		100%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7月、11月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		7月、11月				
			取暖费发放时间		11月				取暖费发放时间		11月				
	成本指标		遗属取暖费标准		3920元/年		成本指标		遗属取暖费标准		3920元/年				
			遗属补助标准		≤690元/月/人				遗属补助标准		≤690元/月/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遗属生活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			遗属生活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0090750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均经费(区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00		年度资金总额:		2,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政意见。支持义务教育学校落实“双减”政策、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经国务院批准,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从2026年起由每年6000元提高至7000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所需经费由中央、省、市、区比例60%:20%:10%:10%分担,2026年下达4名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共计2.8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日常办公费。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19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教育领域共同事权财政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支付日常办公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	≥4人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涉及工	≥3项		
			资金使用涉及工作项数	≥3项		义务教育随班就	≥4人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付达标	100%		
			办公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办公费支付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办公费	≤28000元	成本指标	办公费	≤28000元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经费标	7000元/生/年		随班就读残疾学	70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生顺利完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随班就读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家长满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班就读学生及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094449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困难生补助(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62.5	年度资金总额:		1,56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6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62.5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从2019年秋季开始对义务教育非寄宿生中四类家庭学生(建档立卡贫困户、特殊供养家庭学生、低保学生、残疾学生)发放生活补贴,我校春季预计补助非寄宿生中四类学生5人,秋季预计补助非寄宿生中四类学生5人,每生每学期补助312.5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转发〈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学生资助资金发放有关工作的通知〉、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发放到位,可以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建立了专门档案资料,一人一档,并认真收集了学生的银行卡及开户信息(请带银行卡的学生使用学生法定监护人的银行卡。)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全年分2次发放,5月、11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秋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秋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春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5月、11月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5月、11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312.5元/生/学期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312.5元/生/学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缓解四类学生家庭经济压力	缓解	社会效益	缓解四类学生家	缓解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学生及家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193456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困难生补助(市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2.5		年度资金总额:		31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2.5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2.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从2019年秋季开始对义务教育非寄宿生中四类家庭学生(建档立卡贫困户、特殊供养家庭学生、低保学生、残疾学生)发放生活补贴,我校春季预计补助非寄宿生中四类学生5人,秋季预计补助非寄宿生中四类学生5人,每生每学期补助312.5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转发〈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学生资助资金发放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发放到位,可以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建立了专门档案资料,一人一档,并认真收集了学生的银行卡及开户信息(通过银行开卡的学生使用学生法定监护人的银行卡。)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全年分2次发放,5月、11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秋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秋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5月、11月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5月、11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312.5元/生/学期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312.5元/生/学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缓解四类学生家庭经济压力	缓解	社会效益	缓解四类学生家	缓解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学生及家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5174654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困难生补助(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81.25	年度资金总额:	781.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781.25	省级财政资金	781.25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从2019年秋季开始对义务教育非寄宿生中四类家庭学生(建档立卡贫困户、特殊供养家庭学生、低保学生、残疾学生)发放生活补贴,我校春季预计补助非寄宿生中四类学生5人,秋季预计补助非寄宿生中四类学生5人,每生每学期补助312.5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转发〈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学生资助资金发放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发放到位,可以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建立了专门档案资料,一人一档,并认真收集了学生的银行卡及开户信息(确无银行卡的学生使用学生法定监护人的银行卡。)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全年分2次发放,5月、11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秋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秋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春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	100%
			受补助学生条件符合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5月、11月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5月、11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312.5元/生/学期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312.5元/生/学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缓解四类学生家庭经济压力	缓解	社会效益	缓解四类学生家	缓解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学生及家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192950	

晋城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困难生补助(区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68.75	年度资金总额:	468.7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8.75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8.7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从2019年秋季开始对义务教育非寄宿生中四类家庭学生(建档立卡贫困户、特殊供养家庭学生、低保学生、残疾学生)发放生活补贴,我校春季预计补助非寄宿生中四类学生5人,秋季预计补助非寄宿生中四类学生5人,每生每学期补助312.5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转发〈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学生资助资金发放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发放到位,可以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建立了专门档案资料,一人一档,并认真收集了学生的银行卡及开户信息(确无银行卡的学生使用学生法定监护人的银行卡。)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全年分2次发放,5月、11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保障四类学生的正常入学,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秋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秋季学期补助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条件符合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5月、11月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312.5元/生/学期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312.5元/生/学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缓解四类学生家庭经济压力	缓解	社会效益	缓解四类学生家庭经济压力	缓解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193928

晋城市城区(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4-晋城市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城区矿区机关小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8,000	市县(区)财政资	8,000			
	金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晋城市城区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关于调整《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专项经费拨付办法》的通知 离退工字【2023】6号设立该项目,本单位现有1个离退休党支部,13余名党员,年总经费8000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1)离退休党员老干部购买学习资料、购置办公用品、开展主题教育或党日活动及日常参观学习经费等;确保每个离退休党员老干部处于党组织的教育管理服务之中;(2)支部书记1人、补助标准150元/月,组织委员、纪检委员各1人,补助标准100元/月,全年12个月合计金额4200元。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城区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关于调整《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专项经费拨付办法》的通知(离退工字【2023】6号)、《关于提高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标准的通知》(晋市老字【2022】2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保证退休党支部科学、规范、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共晋城市城区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关于调整《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专项经费拨付办法》的通知(离退工字【2023】6号)、《关于提高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标准的通知》(晋市老字【2022】20号)由离退休党支部组织开展活动,经费由财政统一报销。						
项目实施计划	七一、十一开展党日活动,每月开展主题教育活动,按照购置学习资料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建立和完善离退休党支部,保障退休党支部运行,确保每个退休干部都处于党组织的教育管理服务之中,始终做到离岗不离党,退休不褪色。			建立和完善离退休党支部,保障退休党支部运行,确保每个退休干部都处于党组织的教育管理服务之中,始终做到离岗不离党,退休不褪色。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主题教育活动	≥2次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主题教育活动	≥2次
			党员活动次数	≥2次		离退休党支部数量	1个
			支委委员人数	≥13人		党员活动次数	≥2次
			离退休党支部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开展活动离退休党员覆盖	≥90%		开展活动离退休党员覆盖	≥90%
	时效指标	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及时性	及时	
		党员活动开始时间	七一、十一		党员活动开始时间	七一、十一	
	成本指标	党支部党务工作者补助	≤150元/人/月	成本指标	党支部党务工作者补助	≤15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退休党支部运行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退休党支部运行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退休党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休党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915335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